

# 案卷

## 这个好姐妹真“好”：吞下 94 万元害她流浪 8 年 这个教训真深刻：关系再铁也得“明算账”才好

家住缙云县壶镇的赵秧和三溪乡的殷莉虽不在一地，但两家关系很好，两人也是无话不说的好姐妹。赵秧之前在壶镇菜市场经营干货生意，生意做得不错，还新盖了楼房。但谁也没想到，新楼还没来得及去住，她就经历了一场变故，这场变故让她倾家荡产、背着冤屈在外流浪了 8 年……



赵秧(左三)送锦旗给丽水市公安局

### 投资公交

#### 写下凭证套牢自己

2000 年 9 月至 2001 年 5 月间，殷莉夫妇先后向龙泉长运公司承包了 13 辆公交车，每辆车交了 8 万余元抵押金，共计 106 万元，承包期限为 3 至 5 年。殷莉为了把车高价转让出去，在赵秧等 9 人向她了解经营状况时，吹嘘已经买断了 3 条线路的终生经营权，而且效益很好，只不过自己资金周转不过来，大家都是好姐妹，才让大家都一起赚点。赵秧、舒俊等 9 人听信了殷莉夫妇的说法，

以每辆车 18 至 22 万元的价格投资了 9 辆车，共 188 万元。其中，赵秧投资了 5 辆车，共 105 万元。由于当时两人亲如姐妹，赵秧不好意思让殷莉出个手续，殷莉也从来没有提过。善良的赵秧就等着挣大钱了。

2002 年 4 月，由于公交车经营问题，除赵秧外，舒俊等 8 人与殷莉夫妇产生了矛盾，并到长运公司告殷莉高价转让公交车。殷莉急了，只好求赵秧看在姐妹一场的份上，帮帮她。她还对赵秧说：“如果被查出高价转让，损失最大的是你啊！”看到殷莉挺可怜，也想到自己的利益，赵秧

就给殷莉写了一份她投资了 11 万元、1 辆公交车的凭证，以证明殷莉没有高价转让。

殷莉拿到了这张投资凭证后，对赵秧千恩万谢，并一再保证要让赵秧挣到大钱。可到了 2002 年 5 月间，赵秧找殷莉要拿回属于自己的 5 辆公交车由自己来经营时，殷莉夫妇却一反常态，以种种理由推脱，就是不把公交车交给她。

### 强占财产

#### 好姐妹情断意绝

2003 年 4 月 22 日，赵秧叫来其合伙人吕慧及其家人、亲属共七八人，上了自己的公交车卖票，并强行要回自己的公交车。这时，殷莉叫来十多个人，把赵秧等人强行拉下车，赵秧被打伤。

赵秧被打后越想越窝火，就与其他 8 人一起控告殷莉夫妇诈骗他们 188 万元。没想到，殷莉拿出了赵秧曾写的所谓投资凭证，说赵秧只投资了 1 辆车共 11 万元。

龙泉市公安局经调查认为，双方矛盾属民事纠纷，于 2003 年 6 月作出不予立案的决定。舒俊等 8 人因有投资凭证，殷莉夫妇无话可说，按规定解决了纠纷。但殷莉夫妇却不承认赵秧投资了 105 万的事实。在那张“投

资凭证”面前，赵秧怎样解释都没有用。

万般无奈之下，2006 年 9 月，赵秧再次向公安机关控告殷莉夫妇诈骗 105 万元中的 94 万元钱，但终因证据不足，龙泉市公安局没有立案。

此时的赵秧早已走到了绝路。这些钱是她向 30 多个亲属借来的，每天债主堵门，生意没法做下去了，孩子辍学了，家里刚刚盖起的小楼也抵了债。为了逃债，赵秧一家早就不得不离开家乡到外地流浪。

### 峰回路转

#### 警方再次关注揭开真相

8 年来，赵秧吃尽了流浪的苦头，但她始终坚信真的假不了、假的也真不了，不断到公安机关反映情况。

在丽水市公安局去年开展的“开门接访”活动中，丽水市公安局副局长兼经侦支队支队长金珍接访了她们。金珍和龙泉市公安局局长徐为民具体协调，抽调力量，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侦查取证工作。徐为民还亲自带领经侦大队民警到缙云县公安局壶镇派出所接访了赵秧的合伙人吕锦惠等人，详细听取了他们的叙述。

为了查明此案，办案民警经多方联系，终于在上海找到

了赵秧。当得知民警是特地为她而来时，赵秧感动得泣不成声。向赵秧了解情况后，办案民警又数十次到缙云、龙泉的有关银行查询 2001 年至 2003 年间赵秧和殷莉之间的汇款情况，并聘请有关专家进行了必要的鉴定工作。

至 2009 年 9 月初，经过大量走访调查，办案民警最终发现了殷莉夫妇涉嫌犯罪的新证据。9 月 3 日，殷莉被刑事拘留。9 月 6 日，殷莉在铁的证据和事实面前，交代了赵秧在 2001 年 2 月至 6 月间确实投资了 5 辆公交车，价值 105 万元，后她凭借赵秧写的投资 11 万元一辆公交车的投资凭证，侵吞了赵秧巨额投资款的全案经过。10 月 9 日，龙泉市人民检察院以殷莉涉嫌侵占罪批捕了她。

“人民警察真是为人民啊！”案件告破后，赵秧泪流满面地拉着金珍的手说。

这场变故也让赵秧深刻看清了之前的自己：法制观念淡薄，姐妹义气太重，在整个事件中没有一个好好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纠纷发生后又拿不出有力的证据，结果吞下了含冤受屈、流浪 8 年的苦果。同时，这个案件也给大家提了一个醒：经济往来中，一定要留好证据，这对他人和自己都有好处，也会少许多麻烦。(本文所涉及的当事人均为化名) ■通讯员 胡昌清

## “水利局工作人员”进门就抢东西

### 信奉“以最小风险实现利益最大化”的他还是栽了

如今的贼骨头真是想尽各种办法“实现非法利益最大化”，作案也要进行“成本核算”。不过再“聪明”也得明白一个道理呀：多行不义必自毙。从四川到安吉打工的陈某，就是一个典型。1月8日，安吉县人民检察院以涉嫌抢劫罪对陈某提起公诉。

### 劣迹斑斑恶性不改

四川人陈某，小学毕业，没有正当职业的他从 18 岁开始就不务正业，因犯盗窃罪先后 3 次被判刑，已属盗窃惯犯。2008 年 8 月刑满释放后，陈某来到安吉打工，在安吉农村架设电线。但陈某总是觉得工作辛苦，赚钱又少，于是又打起人家钱财的主意来。

不过，陈某还是“很会分析问题”的：凭三进三出的经验教训，他认为不能再干老行当去盗窃了，应该选择其他“捷径”。经过“深思熟虑”，陈某想好了：凭他之前在安吉农村架设过电线、对当地环境比较熟悉的优势，

以农村妇女为作案对象。而且，这里面还有一个“亮点”：他可以冒充水利局工作人员入室抢劫。这样一来，就能“以最小风险实现非法利益最大化”，多方便啊。

2009 年 10 月 20 日，陈某窜至安吉县上墅乡，看见大约五十多岁的农村妇女王某一人在家，又见王某身上披金戴银，正好符合他的“标准”。

### 淳朴村妇引狼入室

王某家依山傍水，单门独院，很是清静。10 月 20 日下午，王某老公外出，王某一人在家。那天下午，王某看见一中年男子在她家附近

查看些什么，于是上前询问情况，得知该男子是水利局工作人员，是来勘察水利设施的。此人正是陈某。

陈某接着与王某搭起讪来，并说要到王某家勘察水利设施。王某也没多想，就将他请进了家。

一进屋，陈某便借口让王某帮他拿纸和笔记录，乘其不备，突然从王某身后用手捂住她的嘴，但遭到了王某反抗。凶相毕露的陈某又用手掐住王某的脖子，威胁王某不准出声，否则就掐死她。

迫于威胁恐吓不敢反抗的王某被陈某用麝香虎骨膏封住了嘴巴。接着，陈某又用随身携带的鞋带反绑住王

某的双手和双脚，将王某按倒在地，并绑在床脚。在王某完全不能反抗的情况下，陈某抢走了王某戴在身上的金耳环、金戒指和金手链。为防止王某喊叫，陈某还用环保袋套住王某的头后，逃之夭夭。

之后，邻居前来解救了王某，但陈某已逃得无影无踪。

### “美梦”未醒束手就擒

当天晚上，劫得不义之财的陈某满足地睡上了一觉，决定第二天再去销赃。案发后第二天一早，陈某兴冲冲地拿着抢来的金戒指到安吉县递铺镇一家金店变现。经过一番讨价还价，陈某最终以 950 元价格与店



老板成交。得了钱财的陈某决定好好犒劳一下自己，于是在安吉县城的一家宾馆开了间房。

接到报案后，民警经侦查，于 10 月 22 日凌晨将沉浸在睡梦中的陈某抓获，并当场搜出被抢金项链一条、金耳环一付。

铁证如山，在事实证据面前，陈某供述了自己的全部作案事实。安吉检察院经审查后认为，陈某以暴力方法入户抢劫他人财物，其行为已涉嫌抢劫罪，遂向法院提起公诉。 ■通讯员 李国芳

会稽山始于1743年 绍兴人爱喝的绍兴黄酒 绍兴黄酒闻名天下。在绍兴黄酒的故事源头，人们爱喝会稽山。会稽山，始于1743年。绍兴人爱喝的绍兴黄酒。

物美 WU MART 天天价廉 永远物美 大卖场